

ICS 13.020.40

CCS Z 60

团 体 标 准

T/ EERT 012.2—2021

工业低浓度有机废气协同处理技术指南 第 2 部分：以吸附法为主体

Technical guideline for synergistic treatment of volatile organic waste gas
Part 2: Adsorption as the main body

2021-06-16 发布

2021-07-01 实施

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发布

目 次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前言..... | II |
| 1 范围..... | 1 |
| 2 规范性引用文件..... | 1 |
| 3 术语和定义..... | 1 |
| 4 处理技术要求..... | 3 |
| 5 总体要求..... | 7 |
| 6 工艺设计..... | 7 |
| 7 运行维护..... | 9 |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按部分发布：

——第1部分：总则；

——第2部分：以吸附法为主体；

——第3部分：以生物法为主体。

本部分为本文件的第2部分：以吸附法为主体。

本文件中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，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浙江工业大学提出。

本文件由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浙江工业大学、浙江泷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、浙江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、金华市萌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、浙江瑞鑫环保设备有限公司、浙江天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、永康市铭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浙江安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绍兴克利尔环保设备科技有限公司、浙江金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、德清华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、永康市创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、永康市广坤环保设备有限公司、永康市中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温州市京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於建明、成卓韦、孟捷、蔡少卿，华俊杰，刘莹、陈莹钧、曾鲁燕、吴仁余、项万根、凌宏兴、楼楠、黄康康、陈柏校、夏玉坤、何小瑜、王成、周皓、陈官士、吕晓阳、陈祝华。

本文件为首次发布。